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4-061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6 月 7 日、2024 年 6 月 11 日、2024 年 6 月 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 1 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

股票 2024 年 6 月 12 日收盘价为 0.84 元，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4 个交易日低于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2.1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仅发行 A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三）项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且因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自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的风险提示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772.1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尚未扭亏，公司连续 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8 号、〔2024〕19 号、〔2024〕2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652.07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94%，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0,050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9.43%，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1%，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质押风险可控，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

2021 年 8 月 17 日，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国信华夏信息系统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国信成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公司股份收购之收购协议》。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未按预期推进，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6 月 7 日、2024 年 6 月 11 日、2024 年 6 月 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重大事项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

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相关重大事项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 1 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

股票 2024 年 6 月 12 日收盘价为 0.84 元，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4 个交易日低于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2.1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仅发行 A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1）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后的营业收入为 9,323.17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7,289.7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1,425.20 万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

综上，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1）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8 号、〔2024〕19 号、〔2024〕20 号）。公司自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的风险提示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772.1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尚未扭亏，公司连续 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8 号、〔2024〕19 号、〔2024〕2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公司后续如被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诉讼，公司将就投资者索赔事项充分计提预计负债，及时披露相关事项进展并提示风险。

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652.07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94%，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0,050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9.43%，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1%。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6、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

2021 年 8 月 17 日，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与国信华夏信息系统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国信成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公司股份收购之收购协议》。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未按预期推进，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除前述情况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

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13日